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拟被违约处置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收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的函告，即中泰证券拟对公司第三大股东杭州焱热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焱热”）质押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违约处置。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7年11月29日，杭州焱热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将其持有的22,000,000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中泰证券；2018年6月11日公司实施完成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杭州焱热此前已质押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也自动质押，因此杭州焱热质押给中泰证券的公司股票由22,000,000股变更为37,400,000股；

2018年8月6日，杭州焱热将其质押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购回业务，解除质押股票100股；2018年11月29日，杭州焱热将其质押的公司股份37,399,900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质押到期日变更为2019年11月29日；2019年11月29日，杭州焱热将其质押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购回业务，解除质押股票100股，同时将其质押的公司股份37,399,800办理了延期购回手续，质押到期日变更为2020年11月28日。

截至目前，杭州焱热未按相关协议约定按时支付2020年三季度利息，构成

违约。

二、股东基本情况及违约处置方式

1、股东名称：杭州焱热实业有限公司；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杭州焱热持有 37,40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0%；

3、股份来源：协议转让所得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所得；

4、减持原因：归还中泰证券股票质押融资借款；

5、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2,040 万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则进行调整）；

6、减持期间：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180 个自然日内；

7、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方式；

8、减持价格：由中泰证券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杭州焱热未作出过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或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2、本次违约处置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直接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将持续关注杭州焱热股权违约处置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将被违约处置的风险提示函》。

特此公告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一日